

臺北市文山區 112 年「市長與里長有約」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二、會議地點：文山區行政中心 10 樓大禮堂

三、主持人：蔣萬安市長

紀錄：盧蕙如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暨裁示：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01	試院里 廖欽銅里長	建請於試院里和興路44巷50號前提頂步道上興建「人行景觀陸橋」通往新店民權東街大坪林捷運站	新工處	請新工處按期程辦理地方說明會，並於112年底前完成可行性評估，明年儘速完成設計規劃及興建。
11202	博嘉里 吳坤輝里長	木柵路四段159巷防洪排水設施改善	水利處	1. 針對案址防(分)洪規劃，請水利處結合相關單位整體評估。 2. 本案列管至年底。
11203	萬盛里 徐福進里長	建請辦理羅斯福路五段53巷道路拓寬工程	新工處 衛工處	請新工處納入113年度概算通盤檢討，並將消防救災需求納入評估分數，以114年開闢道路為目標。
11204	興家里 劉宗勳里長 萬芳里 陳姿秀里長	請市府重視山坡地老舊住宅安全，儘速修改「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將山坡地住宅列入都更範圍，並對於山限區放寬都更條例，提高容積獎勵	更新處 都發局 法務局	1. 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已送議會審議。 2. 有關容積獎勵部分因涉中央法規，請更新處通盤檢討及研議。
11205	興家里 劉宗勳里長	擴大敬老卡使用範圍，未用完點數年底累積結算回饋長者	社會局	請社會局蒐集里長及地方意見，研議於法定項目內擴大點數使用範圍。
11206	樟腳里 高林玉嬌里長	木新路三段45巷6弄5號旁空地，建請市府徵收為道路使用	新工處 環保局 水利處	1. 請新工處邀里長至現場會勘，綜合評估開闢必要性及檢討徵收排序。 2. 本案列管2個月。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07	明義里 仇世屏里長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文山一分局重建規劃案	警察局 都發局 社會局 財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都發局針對興隆F社會住宅(消防局)、興隆H社會住宅(文山一分局及派出所)重新規劃設計。 2. 原興隆F社會住宅基地內之綠地,請都發局邀相關局處於1個月內與里長溝通後續規劃。 3. 請警察局針對興隆派出所備勤空間重新規劃整理。
11208	聯合提案 明義里 仇世屏里長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針對環保局相關建議案	環保局	請環保局視區域需求,重新評估檢討,於總員額內調配各區清潔隊員人數,並針對短期工訂定優先任用標準。
11209	萬和里 吳祚榮里長 景慶里 蔡岳澄里長 景仁里 何進輝里長	建請市府針對中央規劃興辦社會住宅案(和隆安居、慶仁安居),影響在地里民,請嚴加把關並要求暫緩執行	都發局 住都中心 交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都發局彙整里長及里民意見,於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提會討論,及早因應準備,並將意見反映給住都中心。 2. 請交通局進行專業評估,減低社宅對周邊鄰里之交通衝擊。 3. 本案列管3個月。
11210	萬和里 吳祚榮里長	建請景美分隊納入鄰近公宅參建,現址僅供停放勤務車輛使用,其餘空間規劃為停車格	環保局 財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保局已提出社宅參建需求,請持續規劃辦理並將意見轉達住都中心。 2. 橋下空間規劃,請與當地里長、里民溝通需求。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11	樟新里 歐陽禾英里長 明義里 仇世屏里長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試院里 廖欽銅里長	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學應保障在地里入學名額	教育局 社會局	請教育局與社會局共同研議是否用加籤方式保障在地里優先入學名額。
11212	樟新里 歐陽禾英里長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私有產權影響公共安全，相關行政法規或作業流程修正案	公園處 建管處	1. 請公園處邀集相關單位針對「臺北市私地樹木影響公共安全修剪作業要點」內私地樹木受理通報單位釐清相關權責分工。 2. 屬建築使用基地受理通報單位，修正為建管處。
11213	樟文里 林淑珠里長	南環Y4站延伸至景美女中及Y1站-Y4站出入口數不足	捷運局	1. 因涉及專業和安全性，請捷運局詳盡評估後向里長溝通說明。 2. 本案列管1個月。
11214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請重啟並加速辦理永建市場大樓及相連舊永建國小資產活化案	財政局 捷運局 市場處 都發局 教育局 民政局	1. 請財政局依排定期程8月中旬由李副市長召開會議，確認案址整體改建及後續規劃方向。 2. 請權責局處彙整里長所提需求，如區民活動中心、社區關懷據點等，提報市有資產供需整合會議討論。 3. 後續辦理進度規劃說明會，聽取地方意見。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15	華興里 陳峙穎里長	請市府徵收拓寬試院路104號前至154巷口道路，並改善該區域交通動線、公共安全及山坡地社區三大管線施工等問題	新工處 衛工處 北水處 台電公司 道管中心	請新工處納入113年度概算檢討開闢徵收排序。
11216	萬芳里 陳姿秀里長	萬芳六號公園大排水溝改造為生態池	衛工處 公園處	1. 請衛工處陪同里長持續與住戶溝通並研議補助金額可否增加。 2. 請公園處邀集專家至現場會勘，評估萬芳四號公園引水至萬芳六號公園之可行性。 3. 本案列管2個月。
11217	明興里 鄢健民里長	請市府檢討並修訂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中有關「私設通路」限制事項所造成人民私有土地使用權遭剝奪之不合理現象	建管處 消防局	1. 請建管處及消防局現場會勘，確認個案是否得放寬認定。 2. 本案列管2個月。
11218	順興里 楊培釗里長	協助解決順興里聚福中心（關懷據點）漏水	國產署 社會局 文山區公所 民政局	本案建物產權為國產署所有，按契約規定應由認養單位維管，因本市類似案件甚多，應研議解決通案。

六、散會：上午 11 時 50 分